

打造具臺灣特色的「亞洲資產管理中心」

亞洲資產管理中心 四大構面

客群（人）

金流（錢）

機構（資產管理業者）

商品（投資工具）

配合國家發展政策，從四大構面著手規劃開放措施

- 行政院經濟發展委員會擬定國家經濟發展策略，將打造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列為主要政策計畫
- 亞洲資產管理中心計畫，主要從人、錢、機構、商品等四大構面著手規劃相關措施，在商品構面以鬆綁法規開放多元化金融商品為方向

台灣ETF市場具發展優勢及潛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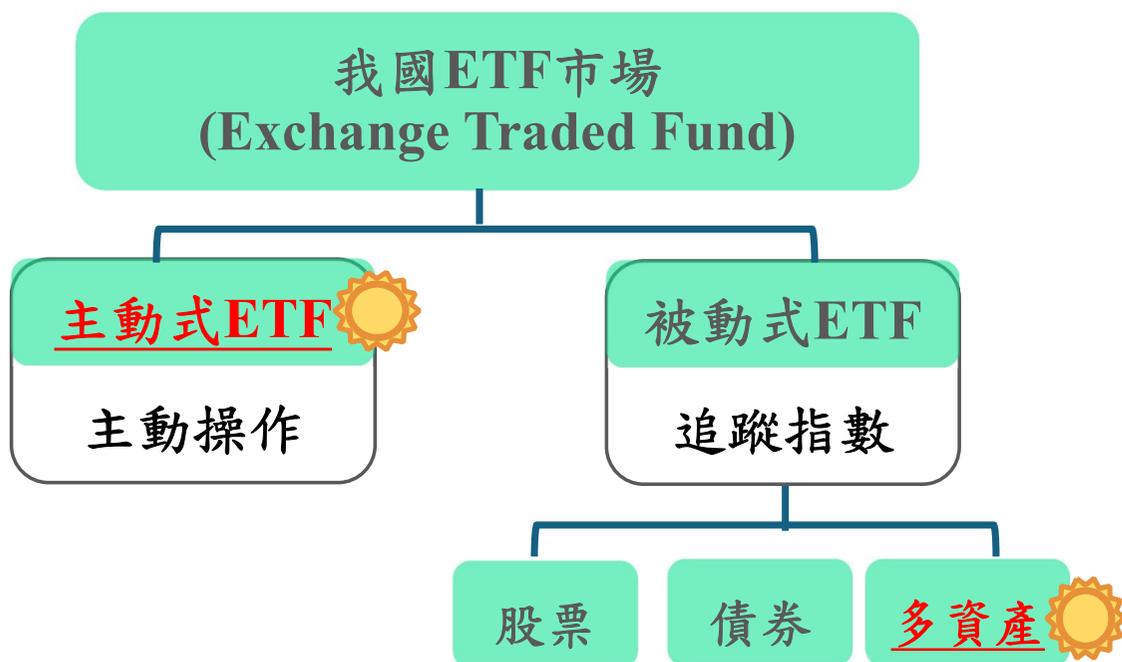
- ETF市場規模躍居亞洲第3大，債券ETF規模亞洲第1大
- 國內ETF市場規模逐年成長，ETF市場生態系統完整

商品多元化政策具體措施之一- 開放新種類ETF商品

金管會與證交所、櫃買中心與投信投顧公會共同推動擬定主動式ETF及被動式多資產ETF開放方向

主動式ETF正式開跑 多資產ETF聯手出擊

開放主動式ETF及被動式多資產ETF



主動操作新商機-主動式ETF

- 開放範圍：主動式股票ETF及主動式債券ETF
- 資訊揭露：投資組合採全透明（每日向市場公告ETF實際投資組合）
- 不強制須有績效參考指標（Benchmark）

資產配置更多元-被動式多資產ET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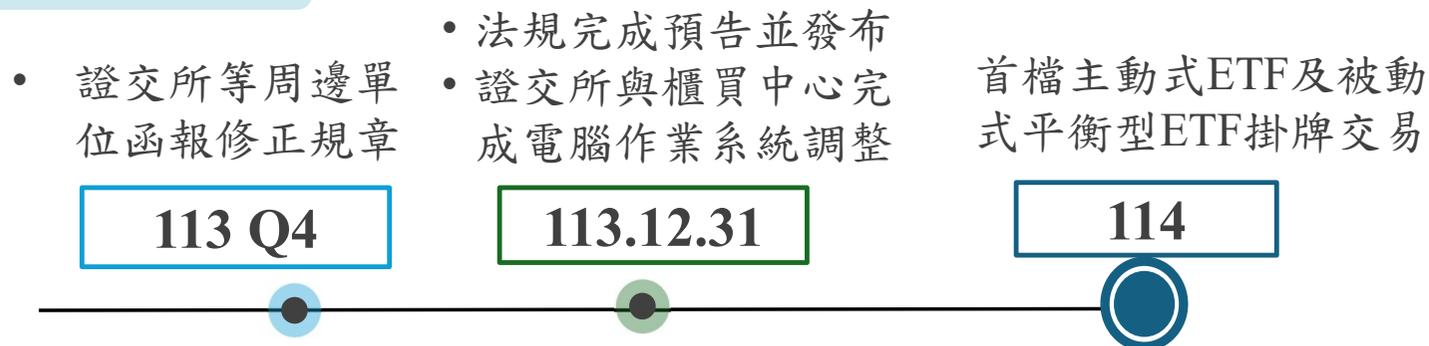
- 開放範圍：被動式平衡型ETF
 - 放寬指數成分證券標的：得同時投資股票及債券
 - 股票及債券需為固定比例
- 後續視實際發展狀況，循序漸進開放其他多資產ETF。

配合前述開放方向，法規調適規劃與時程

法規調適範圍

- 涉及修正法規：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
- 周邊單位配合修正規章：證交所、櫃買中心與投信投顧公會將就商品發行銷售、資訊揭露、申購買回作業、流動量提供等相關規範配合修正相關規章及調整相關電腦作業系統。

修法預計時程



ETF開放效益與未來政策推動方向

預期效益

- 提供投資人多元投資商品
- 平衡國內主動與被動基金市場之發展
- 拓展資產管理業者之業務動能，累積投信基金經理人主動投資管理之資源及能力



未來方向

- 金管會後續視我國基金發展狀況，循序漸進鬆綁法規，促進資產管理業者發展





【附錄】主動式ETF vs 被動式ETF

主動式ETF

主動式ETF係於交易所掛牌交易商品，由基金經理人依照投資目標與投資策略主動建構投資組合，並進行操作、調整。

	主動式ETF	被動式ETF
標的指數	無(或有績效參考指標)	有
操作策略	主動式ETF的基金經理人依照投資目標 主動建構 投資組合	追蹤、模擬或複製標的指數之績效表現
績效表現	期望能 超越 市場基準或達到特定的投資目標	目標是與標的指數的表現相符